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st Mart 360 Holdings Limited

優品360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0)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優品360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有關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以股份發售（「股份發售」）方式上市（「上市」）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的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當中對自上市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之動用作出披露。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已決議變更股份發售所得款項之用途。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本公司擬將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或根據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調整後的款項）用作以下用途：

- (i)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66.5%，或約154.8百萬港元，將用於在港島、九龍及新界開設新零售店舖（「於香港開設新零售店舖」）；
- (ii)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3.5%，或約31.3百萬港元，將用於加強及擴大市場營銷力度；

(iii)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0.1%，或約23.5百萬港元，將用於提升資訊科技系統；及

(iv)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9.9%，或約23.1百萬港元，將用於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誠如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中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13.7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後），因此約142.1百萬港元獲分配用作於香港開設新零售店舖；約28.9百萬港元用作加強及擴大市場營銷力度；約21.6百萬港元用作提升資訊科技系統；及約21.1百萬港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於本公告日期，已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的特定用途	所分配的所得款項淨額(概約) 百萬港元	截至本公告日期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概約) 百萬港元	截至本公告日期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概約) 百萬港元
於香港開設新零售店舖	142.1	50.7	91.4
加強及擴大市場營銷力度	28.9	5.6	23.3
提升資訊科技系統	21.6	3.4	18.2
一般營運資金	21.1	12.6	8.5
	<u>213.7</u>	<u>72.3</u>	<u>141.4</u>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於本公告日期，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41.4百萬港元（「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經審慎周詳考慮現時營商環境及本集團的發展需要後，董事會已決議將部份原獲分配用作於香港開設新零售店舖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中30.0百萬港元的用途變更為用作對外投資（「對外投資」），包括但不限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以及於中國大陸地區（「中國大陸」）擴展集團的零售業務。以下詳列所得款項淨額的原定分配及經修訂分配的情況：

所得款項淨額的特定用途	所分配的 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 百萬港元	截至 本公告日期已 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 百萬港元	截至 本公告日期未動 用所得款項淨額 (概約) 百萬港元	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之經修訂 分配(概約) 百萬港元
於香港開設新零售店舖	142.1	50.7	91.4	61.4
加強及擴大市場營銷力度	28.9	5.6	23.3	23.3
提升資訊科技系統	21.6	3.4	18.2	18.2
一般營運資金	21.1	12.6	8.5	8.5
對外投資	—	—	—	30.0
	<u>213.7</u>	<u>72.3</u>	<u>141.4</u>	<u>141.4</u>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理由

為抗衡香港低迷的零售市場及本地經濟的不明朗因素的相關風險，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加快對外投資步伐將擴大本集團的市場覆蓋層面以及本集團的顧客網絡，並將為本集團的新增長動力的催化劑。因此，將部份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促成及加速本集團於對外投資的新業務發展是合理的。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在澳門成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澳門的首間零售店舖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開業。此外，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於中國深圳成立一間外商獨資企業，以及預期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首家零售店舖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開業。儘管本集團會繼續致力鞏固其於香港市場的核心競爭力，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於澳門及中國大陸進行的對外投資有利本集團的長期業務發展，並對本集團的長遠收入增長將發揮具建設性及支持性的作用。

董事會認為重新分配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滿足本集團現時業務及營運需要，並符合本集團的最新業務發展計劃。董事會亦認為建議變更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及營運有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董事會將繼續評估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計劃，並在如有需要時可能修改或修訂有關計劃，以配合變化中的市況及盡力提升本集團的業務表現。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概無任何其他變更。

承董事會命
優品360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子峰

香港，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子峰先生及許毅芬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施榮懷先生、蔡素玉女士及李家麟先生。